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10月29日，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编制单位）、山东中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的代表，会议成立了竣工验收组。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及周边环境，并根据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

建设地点：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娄庄镇娄北村村委会。

建设性质：改建。

设计建设规模：年产200t豆皮、200t豆腐、200t豆干、200t香干、150t素鸡、100t素牛肉、100t方干、150t豆泡、1000t豆芽。

实际建设规模：年产200t豆皮、200t豆腐、200t豆干、200t香干、150t素鸡、100t素牛肉、100t方干、150t豆泡、1000t豆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娄庄镇娄北村村委会，主要从事豆制品加工。

为了提高市场竞争力，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拟投资1500万元进行改建，在现有厂址新增用地面积约3.6亩，改建后用地面积总计约4750m²，拆除现有生产厂房，新建1座标准化厂房，购置千张机、豆腐流水线、豆干流水线、打包机等生产设备，改建后产品方案变更：年产200t豆皮、200t豆腐、200t豆干、200t香干、150t素鸡、100t素牛肉、100t方干、150t豆泡、1000t豆芽。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委托安徽运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取得了宿州市灵璧县生态环境分局关于《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批文号：灵环建[2024]13 号。“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于 2024 年 8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8 月竣工。

环评中拟建设内容已基本建设完成，本次验收为全厂整体验收，验收范围为“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全部建设内容及配套环保措施。

（三）投资情况

工程实际总投资：实际投资 15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3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建设于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娄庄镇娄北村村委会的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全部建设内容及配套环保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未构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生产废水（车间清洗废水、软水制备浓水、锅炉废水、黄豆浸泡废水、黄豆清洗废水、压制废水、育芽废水、生物除臭塔废水、设备布料清洗废水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统一收集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

本项目锅炉燃烧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经收集后通过 1 套生物除臭塔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油炸废气经油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

3、噪声

项目运营后，噪声主要来自于生产设备，防治措施为采取优选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减振等措施。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监测结论

(1) 无组织废气

表 7-3 表明：验收监测 2 日内，厂界恶臭气体（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要求。

(2) 有组织废气

表 7-4-1~7-4-3 表明：验收监测 2 日内，厂区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NO_x、SO₂ 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标准限值；厂区排气筒 DA002 有组织排放的恶臭气体（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排放标准限值；厂区排气筒 DA003 有组织排放的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的小型饮食单位标准。

2、废水监测结论

表 7-2 表明：验收监测 2 日内，厂区废水总排口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和娄庄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噪声监测结论

表 7-5 表明：验收监测 2 日内，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进行妥善分类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包装材料、布袋除尘器收尘、生物质锅炉灰渣、豆渣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卤料、污泥、油烟净化器的废过滤网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油脂、废植物油及废植物油桶交由废油回收单位进行规范化处理。

五、总量指标

本项目产生的污水排入娄庄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排放指标在污水处理厂内部平衡，企业不再另行申请；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0.0045t/a、SO₂：0.0885t/a、



NOx: 0.184t/a。

建设单位锅炉实际年运行时间为 600h，参照验收监测报告数据（取平均值），则本次验收核算如下：

颗粒物：0.0033t/a、SO₂：0.0225t/a、NOx：0.104t/a，满足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已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保审批手续齐备，配套的环境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设施基本落实，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及落实情况

1、做好日常环保管理工作，加强厂区的环保建设和监督管理职能，提高工作人员的理论及操作水平、岗位培训，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项目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建设项目竣工调试时间为2025年9月，验收工作正式启动时间为2025年10月，自主验收方式（企业自行编制），验收报告完成时间为2025年10月。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评审批手续齐全，主要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反馈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项目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已编制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完成备案。

（3）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没有自主监测能力，目前委托第三方进行日常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无。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项目环评未设置环境保护距离。

2.3 整改工作情况

无。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周德云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周德云

项目负责人：周德云

填表人：周德云

建设单位：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

电话：19965758888

邮编：234200

地址：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娄庄镇娄北村村委会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娄庄镇娄北村村委				
主要产品名称	豆皮、豆腐、豆干、香干、素鸡、素牛肉、方干、豆泡、豆芽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00t 豆皮、200t 豆腐、200t 豆干、200t 香干、150t 素鸡、100t 素牛肉、100t 方干、150t 豆泡、1000t 豆芽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00t 豆皮、200t 豆腐、200t 豆干、200t 香干、150t 素鸡、100t 素牛肉、100t 方干、150t 豆泡、1000t 豆芽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4 年 5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4 年 8 月		
调试时间	2025 年 9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 年 10 月 16 日-2025 年 10 月 17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宿州市灵璧县生态环境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沅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比例	2%
实际总投资(万元)	1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	比例	2%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01 日；</p> <p>3、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22 日；</p> <p>4、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05 月 16 日；</p> <p>5、安徽沅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4 年；</p> <p>6、宿州市灵璧县生态环境分局《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批复（灵环建[2024]13 号），2024 年 5 月 16 日。</p>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级
别、限值

1、废气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应标准；本项目生物质颗粒燃烧过程产生的颗粒物、NO_x、SO₂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标准限值。

项目食堂油烟和油炸过程产生的油烟废气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的小型饮食单位标准。

具体标准如下：

表 1-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限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30	/	/	/	《锅炉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SO ₂	200	/	/	/	
NO _x	200	/	/	/	
烟气黑度	≤1	/	/	/	
H ₂ S	/	0.33	/	0.06	《恶臭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14554-93)
NH ₃	/	4.9	/	1.5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	/	20（无量纲）	

表 1-2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规模	基准灶头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
小型	≥1, <3	2.0	60

2、废水

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生产废水（车间清洗废水、软水制备浓水、锅炉废水、黄豆浸泡废水、黄豆清洗废水、压制废水、豆芽废水、生物除臭塔废水、设备布料清洗废水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统一收集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排入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前执行娄庄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污水处理厂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具体标准如下。

表 1-3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标准名称	pH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动植物油
娄庄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350	180	370	35	/
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	100
本项目执行标准	6-9	350	180	370	35	10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6-9	50	10	10	5（8）	1

3、噪声

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表 1-4 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类别	标准值[dB(A)]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60	50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是危险废物和一般工业固废，其中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有关规定；危险固废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产生的污水排入娄庄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排放指标在污水处理厂内部平衡，企业不再另行申请；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0.0045t/a、SO₂：0.0885t/a、NO_x：0.184t/a。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前言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娄庄镇娄北村村委会，主要从事豆制品加工。

为了提高市场竞争力，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拟投资 1500 万元进行改建，在现有厂址新增用地面积约 3.6 亩，改建后用地面积总计约 4750m²，拆除现有生产厂房，新建 1 座标准化厂房，购置千张机、豆腐流水线、豆干流水线、打包机等生产设备，改建后产品方案变更：年产 200t 豆皮、200t 豆腐、200t 豆干、200t 香干、150t 素鸡、100t 素牛肉、100t 方干、150t 豆泡、1000t 豆芽。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委托安徽运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取得了宿州市灵璧县生态环境分局关于《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批文号：灵环建[2024]13 号。“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于 2024 年 8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8 月竣工。

环评中拟建设内容已基本建设完成，本次验收为全厂整体验收，验收范围为“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全部建设内容及配套环保措施。

根据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的规定和要求，建设单位正式启动自主验收程序。受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的委托，山东中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2025 年 10 月 17 日组织监测人员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在对项目建设情况及环保制度落实情况进行了检查，和对监测、检查结果进行认真分析和整理的基础上，编制该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次验收监测内容主要包括：（1）废水监测；（2）废气监测；（3）噪声监测；（4）环境管理检查。

2、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

设计建设规模：年产 200t 豆皮、200t 豆腐、200t 豆干、200t 香干、150t 素鸡、100t 素牛肉、100t 方干、150t 豆泡、1000t 豆芽；

实际建设规模：年产 200t 豆皮、200t 豆腐、200t 豆干、200t 香干、150t 素鸡、100t 素牛肉、100t 方干、150t 豆泡、1000t 豆芽；

项目性质：改建；

项目投资：项目设计总投资 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实际总投资 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

建设地点：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娄庄镇娄北村村委会，具体见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劳动人员及生产天数：环评规划职工定员 20 人，年工作 300 天，1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实际职工 20 人，年工作 300 天，1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项目内容及规模：

表 2-1 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设计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2F 厂房，建筑面积 6244.18m ² ，1 层设置千张机、压榨机、磨浆机等设备，可形成年产 200t 豆皮的生产规模。2 层设置煮浆桶、素鸡机、打包机、豆腐流水线、豆干流水线、全自动豆芽机、切丝机等设备，可形成年产 200t 豆腐、200t 豆干、200t 香干、150t 素鸡、100t 素牛肉、100t 方干、150t 豆泡、1000t 豆芽的生产规模。	2F 厂房，建筑面积 6244.18m ² ，1 层设置千张机、压榨机、磨浆机等设备，可形成年产 200t 豆皮的生产规模。2 层设置煮浆桶、素鸡机、打包机、豆腐流水线、豆干流水线、全自动豆芽机、切丝机等设备，可形成年产 200t 豆腐、200t 豆干、200t 香干、150t 素鸡、100t 素牛肉、100t 方干、150t 豆泡、1000t 豆芽的生产规模。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区	位于厂区内北侧，建筑面积 100m ² ，用于人员办公	位于厂区内北侧，建筑面积 100m ² ，用于人员办公	与环评一致
	食堂	位于厂区内西侧，建筑面积 20m ² ，用作食堂	位于厂区内西侧，建筑面积 20m ² ，用作食堂	与环评一致
	锅炉房	位于厂区内东侧，建筑面积约 60m ² ，设置 2 台 1t/h 生物质锅炉，一备一用	位于厂区内东侧，建筑面积约 60m ² ，设置 2 台 2.5t/h 生物质锅炉，一备一用	由于国家产业政策《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要求：每小时 2 蒸吨及以下生物质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锅炉属于落后产品,企业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淘汰现有 1t/h 的生物质锅炉,实际改为 2.5t/h 的锅炉
储运工程	原料区	位于生产车间 1F 内东侧,面积约 200m ² ,用作仓库,存储黄豆等原料	位于生产车间 1F 内东侧,面积约 200m ² ,用作仓库,存储黄豆等原料	与环评一致
	冷库	2F 库房,位于生产车间内西侧,建筑面积 360m ² ,用作仓库,主要存放成品	2F 库房,位于生产车间内西侧,建筑面积 360m ² ,用作仓库,主要存放成品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市政供水,年新增用水量 2899t/a,改建后全厂用水量 12154t/a	市政供水,年新增用水量 2899t/a,改建后全厂用水量 12154t/a	与环评一致
	排水工程	雨污分流制,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生产废水(车间清洗废水、软水制备浓水、锅炉废水、黄豆浸泡废水、黄豆清洗废水、压制废水、育芽废水、生物除臭塔废水、设备布料清洗废水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统一收集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雨污分流制,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生产废水(车间清洗废水、软水制备浓水、锅炉废水、黄豆浸泡废水、黄豆清洗废水、压制废水、育芽废水、生物除臭塔废水、设备布料清洗废水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统一收集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与环评一致
	供电系统	市政供电管网统一供电,新增用电量 9 万 Kwh,改建后年耗电量 34 万 Kwh	市政供电管网统一供电,新增用电量 9 万 Kwh,改建后年耗电量 34 万 Kwh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锅炉燃烧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2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锅炉燃烧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实际排气筒高度为 15m 高
		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经收集后通过 1 套生物除臭塔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经收集后通过 1 套生物除臭塔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与环评一致
		油炸废气经油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	油炸废气经油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与环评一致

	排气筒 (DA003) 排放	(DA003) 排放	
	本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通过烟气管道排放	本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通过烟气管道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水	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 定期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生产废水 (车间清洗废水、软水制备浓水、锅炉废水、黄豆浸泡废水、黄豆清洗废水、压制废水、育芽废水、生物除臭塔废水、设备布料清洗废水以及设备清洗废水) 统一收集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处理工艺: 混凝沉淀+A/O 工艺, 处理规模 45t/d) 后, 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 定期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生产废水 (车间清洗废水、软水制备浓水、锅炉废水、黄豆浸泡废水、黄豆清洗废水、压制废水、育芽废水、生物除臭塔废水、设备布料清洗废水以及设备清洗废水) 统一收集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处理工艺: 混凝沉淀+A/O 工艺, 处理规模 45t/d) 后, 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与环评一致
噪声	新增豆腐流水线、豆干流水线、打包机、风机等, 采取优选低噪声设备, 厂房隔声、减振等措施	新增豆腐流水线、豆干流水线、打包机、风机等, 采取优选低噪声设备, 厂房隔声、减振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废	设置 1 个 20m ² 的一般固废仓库, 位于生产车间 1F 内东侧, 一般固废收集后回用于生产或外售物资回收单位;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清运	设置 1 个 20m ² 的一般固废仓库, 位于生产车间 1F 内东侧, 一般固废收集后回用于生产或外售物资回收单位;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清运	与环评一致

产品方案: (见表 2-2)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年产量 (t/a)	实际年产量 (t/a)
1	豆皮	200	200
	豆腐	200	200
	豆干	200	200
	香干	200	200
	素鸡	150	150
	素牛肉	100	100
	方干	100	100
	豆泡	150	150
	豆芽 (1 斤黄豆约出芽 10 斤)	1000	1000
总计	豆制品	2300	2300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3）

表2-3 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规格型号	环评设计设备数量(台)	实际设备数量(台)
1	泡豆池	1200mm*1200mm	20	20
2	原浆系统	/	8	8
3	煮浆桶	1000mm*1000mm	20	20
4	压榨机	400mm*900mm	10	10
5	全自动千张机	2.2kw	10	10
6	生浆池	1000mm*1000mm	10	10
7	剥皮机	400mm*900mm	10	10
8	磨浆机	5.5kw	10	10
9	拌渣机	1200mm*800mm	10	10
10	挂杆机	/	10	10
11	点脑桶	800mm*600mm	10	10
12	全自动豆芽机	/	4	4
13	切丝机	/	5	5
14	定型机	/	4	4
15	素鸡机	/	6	6
16	打包机	/	6	6
17	豆腐流水线	/	2	2
18	豆干流水线	/	4	4
19	电油炸锅	/	1	1
20	生物质锅炉（一备一用）	1t/h	2	0
21	生物质锅炉（一备一用）	2.5t/h	0	2
22	槽罐车	20t	1	1

注：企业生物质锅炉由于国家产业政策《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要求：每小时 2 蒸吨及以下生物质锅炉属于落后产品，企业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淘汰现有 1t/h 的生物质锅炉，实际改为 2.5t/h 的锅炉，已通过“非重大变动论证”。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消耗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2-4）

表 2-4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环评设计全厂用量	实际全厂用量	备注
1	黄豆	1200t/a	1200t/a	其中 100t 用于做豆芽
2	石膏粉	9t/a	9t/a	/
3	消泡剂	7.5t/a	7.5t/a	/
4	食用碱	3t/a	3t/a	兑水用作清洗设备布料

5	食用盐	2t/a	2t/a	/
6	卤料	1t/a	1t/a	卤制香干、方干，主要包括大料、八角、桂皮、香叶等调料
7	制冷剂	36 支/a	36 支/a	/
8	食用油	20t/a	20t/a	/
9	生物质燃料	170t/a	170t/a	/
10	植物油	0.3t/a	0.3t/a	原料库

2、水平衡

本项目验收实际水平衡与环评设计水平衡一致，见下图（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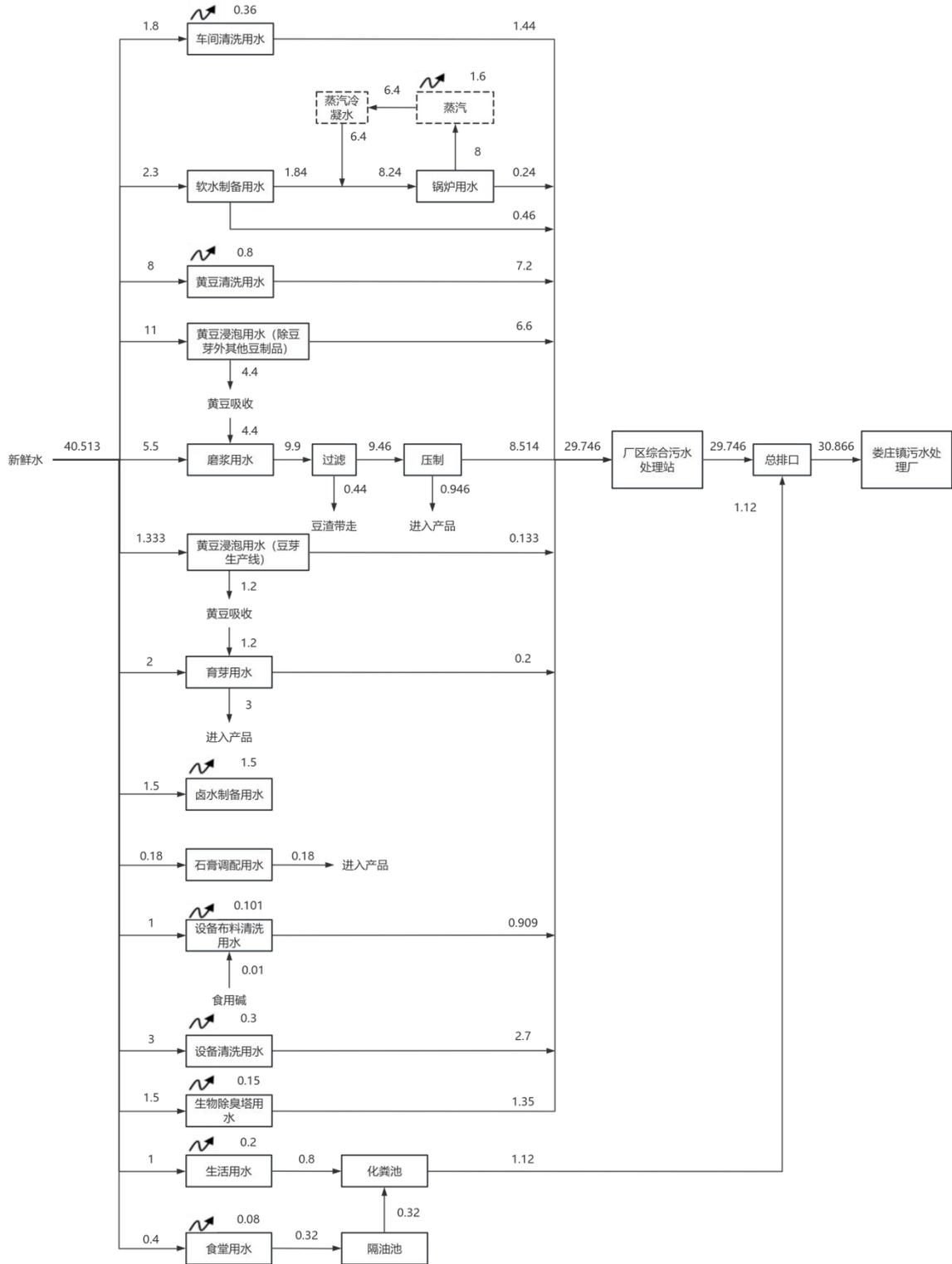


图 2-1 全厂水平衡图 (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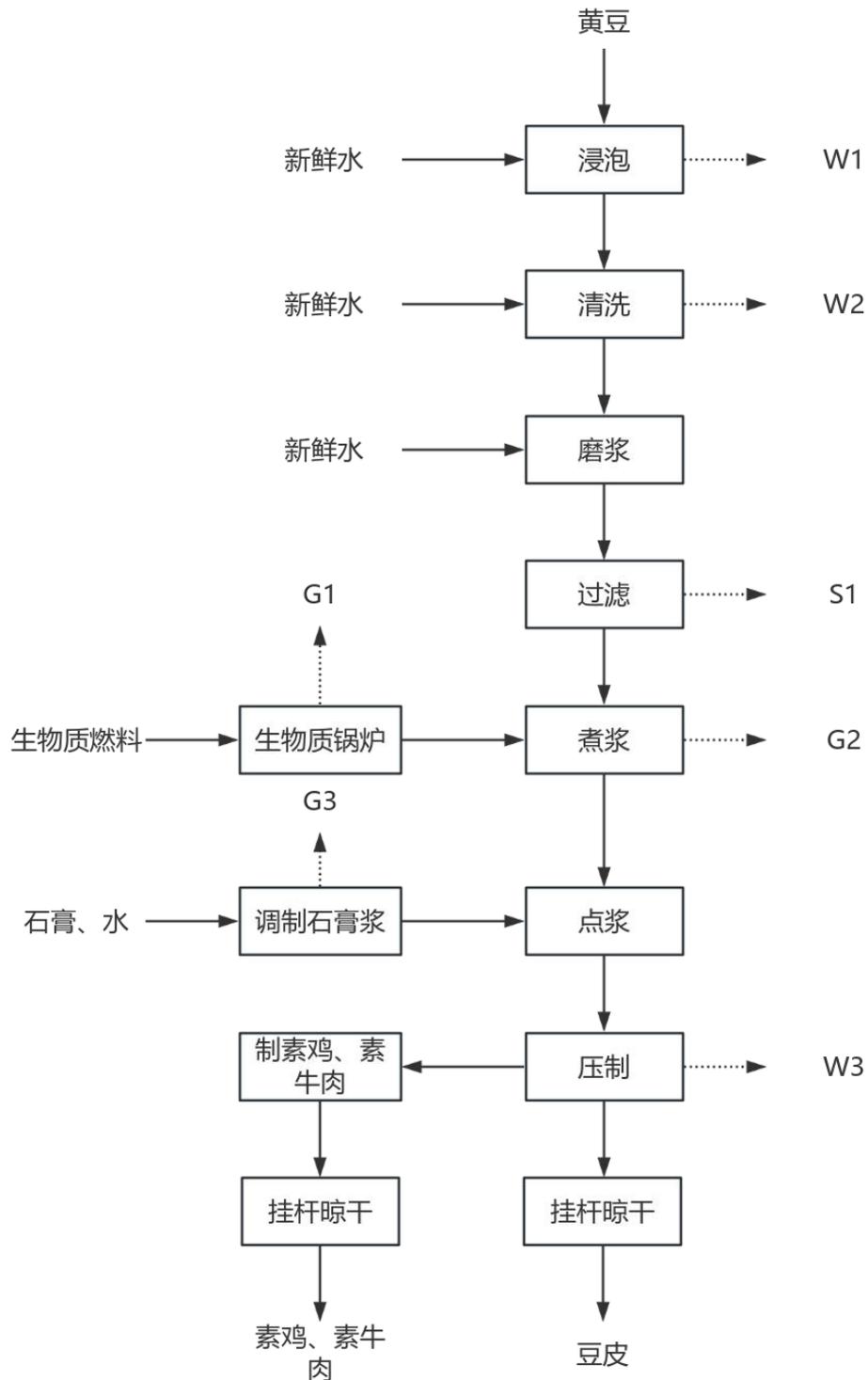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项目主要工艺流程

本次验收为全厂整体验收，验收时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

本项目生产工艺及排污环节如下所示：

(1) 豆皮、素鸡、素牛肉生产工艺



图例：G1：生物质燃烧废气；G2：煮制废气；G3：石膏调制废气；W1：浸泡废水；W2：清洗废水；W3：压制废水；S1：豆渣。

图 2-2 豆皮、素鸡、素牛肉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说明:

浸泡: 利用新鲜水浸泡黄豆, 黄豆与水比例为 1:3, 浸泡时间为冬季 16~20 小时, 春秋 8~12 小时, 夏季 4~6 小时, 该过程黄豆会吸水, 大约有 40% 的水分被黄豆吸收。此过程会产生 W1 浸泡废水。

清洗: 黄豆浸泡后需进行清洗, 去除豆子表面的浮尘, 清洗时黄豆与水的比例为 1:2。此过程会产生 W2 清洗废水。

磨浆: 将浸泡好的黄豆分多次加入磨浆机中, 加黄豆的同时边加水, 电能带动机械高速运转磨出生豆浆。

过滤: 磨浆过程中产生的豆渣通过磨浆机内的过滤网进行过滤, 分离后的豆浆进入下道工序。此过程会产生 S1 豆渣。

煮浆: 将生豆浆通过管道输送至煮浆桶内, 煮浆工序通过生物质锅炉产生的蒸汽间接加热, 十分钟内将水温加热至 100℃。加热过程中产生大量泡沫, 人工加入消泡剂进行消泡。煮浆的目的在于消除大豆中的抗营养因子和胰蛋白酶抑制因子; 消除生大豆的腥味, 形成愉快豆香味; 起到杀菌作用; 使大豆蛋白质变性, 为凝固成型做准备。此过程会产生 G1 生物质燃烧废气、G2 煮制废气。

点浆: 点浆实际上就是豆浆在热与凝固剂的共同作用下凝固成含有大量水分的凝胶体。将石膏粉与水混合调成石膏浆。厂房内设置一间密闭的调配间, 在调配间内调配石膏浆。调配过程中产生 G3 石膏调制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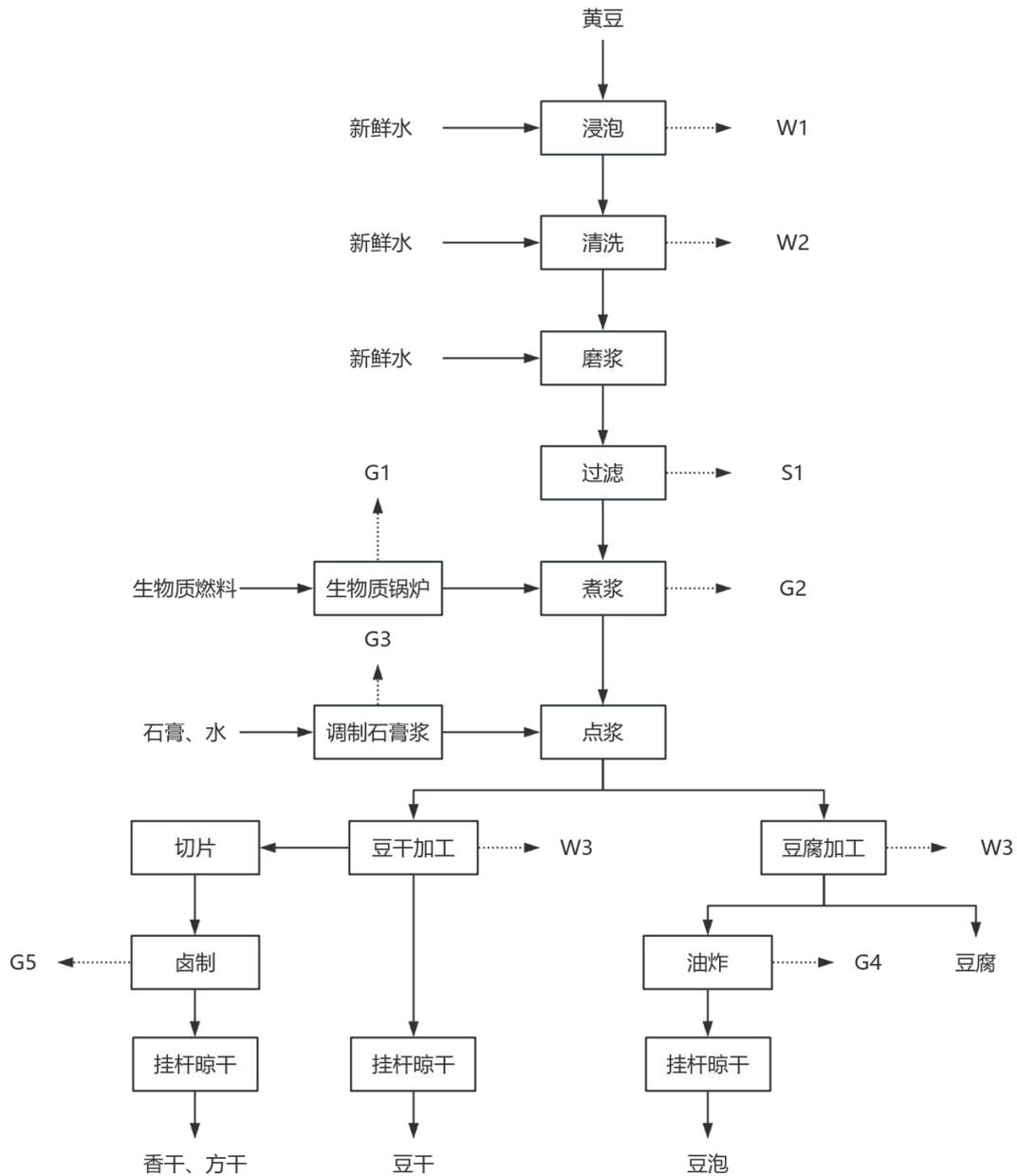
在豆浆煮至 90~100℃ 时, 根据需求, 将石膏浆搅匀后加入点浆桶中进行点浆。

压制: 将凝固的豆腐脑放入特定的模具内, 通过压榨机给一定压力, 榨出多余的黄浆水, 使豆腐脑密集的结合在一起, 压制完成即为豆皮。此过程会产生 W3 压制废水。

挂杆晾干: 利用剥皮机将豆皮从布料上剥下来, 然后挂杆晾干后即为成品, 进入冷库冷藏。

制素鸡、素牛肉: 将成型的豆皮放入素鸡机内进行自动搅拌粉碎下料形成素鸡、素牛肉, 挂杆晾干后即为成品, 进入冷库冷藏。

(2) 豆腐、豆干、香干、方干、豆泡生产工艺



图例：G1：生物质燃烧废气；G2：煮制废气；G3：石膏调制废气；G4：油炸废气；G5：卤制废气；W1：浸泡废水；W2：清洗废水；W3：压制废水；S1：豆渣。

图 2-3 香干、方干、豆干、豆泡、豆腐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说明：

浸泡：利用新鲜水浸泡黄豆，黄豆与水比例为 1:3，浸泡时间为冬季 16~20 小时，春秋 8~12 小时，夏季 4~6 小时，该过程黄豆会吸水，大约有 40% 的水分被黄豆吸收。此过程会产生 W1 浸泡废水。

清洗：黄豆浸泡后需进行清洗，去除豆子表面的浮尘，清洗时黄豆与水的比例为 1:2。此过程会产生 W2 清洗废水。

磨浆：将浸泡好的黄豆分多次加入磨浆机中，加黄豆的同时边加水，电能带动机械高速运转磨出生豆浆。

过滤：磨浆过程中产生的豆渣通过磨浆机内的过滤网进行过滤，分离后的豆浆进入下道工序。此过程会产生 S1 豆渣。

煮浆：将生豆浆通过管道输送至煮浆桶内，煮浆工序通过生物质锅炉产生的蒸汽间接加热，十分钟内将水温加热至 100℃。加热过程中产生大量泡沫，人工加入消泡剂进行消泡。煮浆的目的在于消除大豆中的抗营养因子和胰蛋白酶抑制因子；消除生大豆的腥味，形成愉快豆香味；起到杀菌作用；使大豆蛋白质变性，为凝固成型做准备。此过程会产生 G1 生物质燃烧废气、G2 煮制废气。

点浆：点浆实际上就是豆浆在热与凝固剂的共同作用下凝固成含有大量水分的凝胶体。将石膏粉与水混合调成石膏浆。厂房内设置一间密闭的调配间，在调配间内调配石膏浆。调配过程中产生 G3 石膏调制废气。

在豆浆煮至 90~100℃时，根据需求，将石膏浆搅匀后加入点浆桶中进行点浆。

豆腐加工：点浆后物料进入豆腐流水线进一步加工，豆腐流水线主要包含蹲脑、破脑、压制三道工序。

蹲脑：豆腐点浆后需静置一段时间，直至黄浆水析出，小豆花凝聚成大块豆花。刚刚点浆的豆浆，所形成的网络是不连续、不均匀的，只有静置一段时间，通过肽链与肽链间及肽链与水分子间的次级键的调整使网络形成均匀有序的立体结构。蹲脑时不宜震动，因形成的凝胶网络强度小易受外力的作用而破坏。

破脑：蹲脑后将表面黄浆水除去一部分，用搅蛋刷搅动，将大块的豆花重新搅成均匀的芝麻大小，以保证压制豆腐的均匀性和细腻口感。

压制：在 85℃趁热压制 15-20min，分时段压制。将包布平坦地铺在木托盘中，留出多余的布，趁热将豆花均匀地倒入，尽量均匀地一层层盖住包布，用压榨机分别施加不同的压力，根据产品要求，压出水分，制作成豆腐。压制过程中产生 W3 压制废水。

油炸、挂杆晾干：部分豆腐经电油炸锅油炸制成熟食豆泡，油炸过程会产生 G4 油炸废气。油炸完成后挂杆晾干后即成品。

豆干加工：点浆后物料进入豆干流水线进一步加工，豆干流水线生产工序与豆腐加工流程基本一致，主要包含蹲脑、破脑、压制三道工序。

蹲脑：点浆后需静置一段时间，直至黄浆水析出，小豆花凝聚成大块豆花。刚刚点

浆的豆浆，所形成的网络是不连续、不均匀的，只有静置一段时间，通过肽链与肽链间及肽链与水分子间的次级键的调整使网络形成均匀有序的立体结构。蹲脑时不宜震动，因形成的凝胶网络强度小易受外力的作用而破坏。

破脑：蹲脑后，将表面黄浆水除去一部分，用搅蛋刷搅动，将大块的豆花重新搅成均匀的芝麻大小。

压制：在 85℃ 趁热压制 15-20min，分时段压制。将包布平坦地铺在木托盘中，留出多余的布，趁热将豆花均匀地倒入，尽量均匀地一层层盖住包布，用压榨机分别施加不同的压力，根据产品要求，利用压榨机压出全部水分，制作成豆腐干。压制过程中产生 W3 压制废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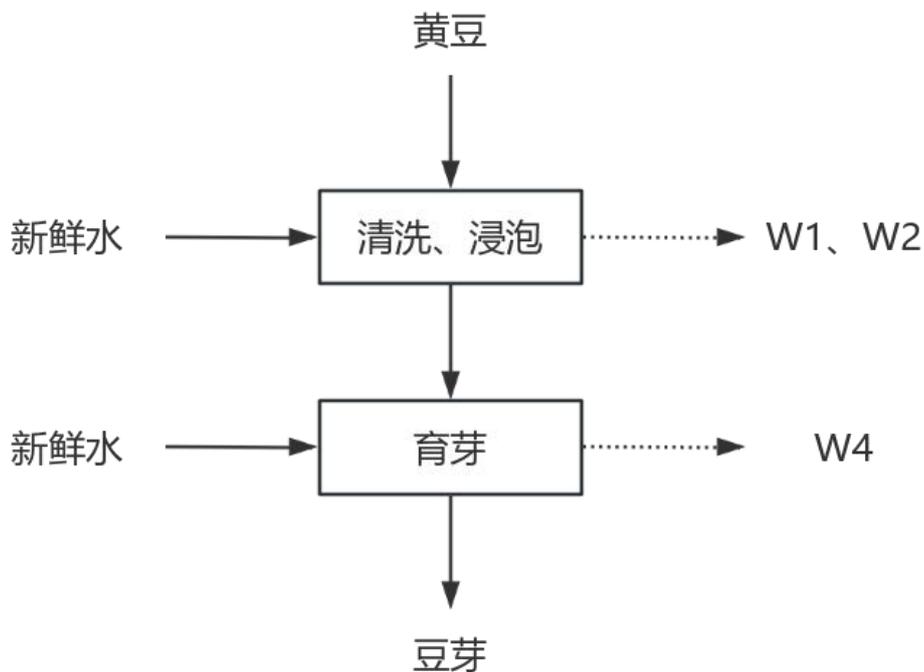
挂杆晾干：豆干压制完成后，挂杆晾干后即为成品，进入冷库冷藏。

香干、方干制作：

切片、卤制：将切片后的豆腐干放入自制卤水中浸泡，最终成卤干，自制卤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此过程会产生 G5 卤制废气。香干和方干区别在于切片后的规格大小不同。

挂杆晾干：卤制完成的香干和方干挂杆晾干后即为成品，进入冷库冷藏。

(3) 豆芽生产工艺



图例：W1：浸泡废水；W2：清洗废水；W4：育芽废水。

图 2-4 豆芽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说明：

清洗、浸泡：制作豆芽的优质黄豆进厂后需进行清洗，去除豆子表面的浮尘，清洗时黄豆与水的比例为 1:2。清洗后利用新鲜水浸泡黄豆，豆芽生产线黄豆浸泡时黄豆与水比例为 1:4，该过程大约有 90%的水分被黄豆吸收。此过程会产生 W1 浸泡废水、W2 清洗废水。

育芽：将清洗后的黄豆送入全自动豆芽机内，机器内设有加温系统和淋水系统。根据湿度，自动对机器内豆子进行淋洗。豆子在机器内孵化育芽时间约为 5d，孵化结束后作为成品豆芽外售（包装外售）。育芽过程中有新鲜水对豆子进行淋洗，故有 W4 育芽废水产生。

2、产污环节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污染物包括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等影响因素。

表 2-5 项目运营期产污情况一览表

编号	污染物类型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污染因子
1	废气	生物质燃烧	生物燃烧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煮浆	煮制废气	异味
		调制石膏浆	石膏调制废气	颗粒物
		油炸	油炸废气	油烟
		卤制	卤制废气	/
		食堂	食堂油烟	油烟
		污水处理站	恶臭气体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2	废水	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动植物油等
		食宿	食堂废水	
		浸泡	浸泡废水	
		清洗	清洗废水	COD、BOD ₅ 、SS、氨氮
		压制	压制废水	
		育芽	育芽废水	
		设备布料清洗	设备布料清洗废水	
		设备清洗	设备清洗废水	COD、SS
		软水制备	软水制备浓水	
		生物除臭塔	生物除臭塔废水	
		锅炉	锅炉废水	
		车间地面清洗	车间地面清洗废水	
		3	噪声	生产过程
4	一般固废	废气处理	布袋除尘器收尘	/
		材料包装	废包装材料	/
		生物质燃烧	生物质锅炉灰渣	/
		卤制	废卤料	/
		油炸	废油脂	/
		过滤	豆渣	/

	设备保养	废植物油及废植物油桶	/
	污水处理	污泥	/
	油烟处理	油烟净化器的废过滤网	/

项目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实际建设内容基本与环评设计一致，主要变化为：环评设计设置 2 台 1t/h 的生物质锅炉（一备一用），实际由于国家产业政策《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要求：每小时 2 蒸吨及以下生物质锅炉属于落后产品。企业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淘汰现有 1t/h 的生物质锅炉，实际改为 2.5t/h 的锅炉。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6 月委托安徽景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非重大变动论证报告》，并于 2025 年 6 月 28 日通过了评审（评审意见详见附件），因此，本项目未构成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生产废水（车间清洗废水、软水制备浓水、锅炉废水、黄豆浸泡废水、黄豆清洗废水、压制废水、育芽废水、生物除臭塔废水、设备布料清洗废水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统一收集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

本项目锅炉燃烧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经收集后通过1套生物除臭塔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油炸废气经油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图 3-1 排气筒 DA001



图 3-2 排气筒 DA002



图 3-3 排气筒 DA003

3、噪声

项目运营后，噪声主要来自于生产设备，防治措施为采取优选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减振等措施。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进行妥善分类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包装材料、布袋除尘器收尘、生物质锅炉灰渣、豆渣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卤料、污泥、油烟净化器的废过滤网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油脂、废植物油及废植物油桶交由废油回收单位进行规范化处理。

表 3-1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环评设计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采取的处理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3t/a	3t/a	0	一般固废	/	环卫清运
2	废卤料	6.7t/a	6.7t/a	0	一般固废	/	
3	污泥	3.7t/a	3.7t/a	0	一般固废	/	
4	油烟净化器的废过滤网	1t/a	1t/a	0	一般固废	/	
5	废包装材料	3t/a	3t/a	0	一般固废	/	外售物资回收单位综合利用
6	布袋除尘器收尘	0.081t/a	0.081t/a	0	一般固废	/	
7	生物质锅炉灰渣	14.79t/a	14.79t/a	0	一般固废	/	
8	豆渣	220t/a	220t/a	0	一般固废	/	
9	废油脂	19t/a	19t/a	0	一般固废	/	定期委托宣城宏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10	废植物油	30kg/a	30kg/a	0	一般固废	/	
11	废植物油桶	16kg/a	16kg/a	0	一般固废	/	

5、总量控制

本项目产生的污水排入娄庄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排放指标在污水处理厂内部平衡，企业不再另行申请；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0.0045t/a、SO₂：0.0885t/a、NO_x：0.184t/a。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建设符合当地环境保护要求。因此，在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以及其他环境管理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各项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指标要求。能改善当地环境质量状况。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环评及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表 4-1 环评及审批意见落实情况检查

序号	环评及审批意见要求	落实情况
1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评价结论。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在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娄庄镇娄北村拟投资 1500 万元进行改建，在原厂址新增用地面积约 3.6 亩，改建后用地面积总计约 4750m ² ，新建 1 座标准化厂房，购置千张机、豆腐流水线、豆干流水线、打包机等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可年产 200t 豆皮、200t 豆腐、200t 豆干、200t 香干、150t 素鸡、100t 素牛肉、100t 方干、150t 豆泡、1000t 豆芽的生产能力。项目已经灵璧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予以备案(项目代码:2312-341323-04-04-386056)。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中所列工程性质、规模、内容地点、采取的工艺和污染防治措施等进行建设。	本次验收为全厂整体验收，实际投资总投资 1500 万元，用地面积 4750 平方米，购置千张机、豆腐流水线、豆干流水线、打包机等生产设备，实际可达到年产 200t 豆皮、200t 豆腐、200t 豆干、200t 香干、150t 素鸡、100t 素牛肉、100t 方干、150t 豆泡、1000t 豆芽的生产能力。
2	二、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相关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本项目建设已按《报告表》提出的要求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现正进行竣工环保验收。
3	三、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应重点落实以下要求： 1.强化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优化施工工艺，严格控制施工机械和车辆运输扬尘及噪声等环境影响，要加强施工期场地、物料的管理，落实扬尘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控制不利环境影响，防止施工造成环境污染或生态破坏。	项目施工期已结束。
4	2.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气治理措施，加强废气收集和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和	本项目锅炉燃烧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污

	<p>管理，确保达标排放。生物质燃烧废气收集后依托现有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25m 高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各单元池进行加盖通过管道收集产生的废气后，经生物除臭塔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煮制废气、卤制废气通过排气扇采取通风换气的方式无组织排放；油炸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废气由烟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烟道排放项目。各项废气处理设施的处理效率不得低于《报告表》中所列要求。</p>	<p>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经收集后通过 1 套生物除臭塔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油炸废气经油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煮制废气、卤制废气通过排气扇采取通风换气的方式无组织排放。根据验收监测数据，验收期间内，项目废气均达标排放。</p>
5	<p>3.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的日常运维及管理工作，项目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混凝沉淀+A/O工艺)处理后，用污水泵车定期抽送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污水泵车抽送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废水排入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前执行娄庄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切实做好厂区防渗，防止地下水及土壤污染。</p>	<p>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生产废水（车间清洗废水、软水制备浓水、锅炉废水、黄豆浸泡废水、黄豆清洗废水、压制废水、豆芽废水、生物除臭塔废水、设备布料清洗废水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统一收集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工艺：混凝沉淀+A/O 工艺，处理规模 45t/d, 4 个 252m³污水池）后，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根据验收监测数据，验收期间内，项目废水达标排放。</p>
6	<p>4.项目运行产生的固体废物应按《报告表》要求落实分类收集、储存、运输及处置措施，固废暂存场所应按规范建设，设置防雨、防渗、防晒、防流失等措施，避免产生二次污染。生活垃圾妥善分类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包装材料、布袋除尘器收尘、生物质锅炉灰渣、豆渣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卤料、污泥、油烟净化器的废过滤网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油脂、废植物油及废植物油桶交由废油回收单位进行规范化处理。</p>	<p>本项目已按《报告表》要求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贮存管理措施和综合利用途径。</p>
7	<p>5.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减震、绿化吸声及加强管理等处理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p>	<p>根据验收监测数据，验收期间内，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p>
8	<p>6.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全面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配备事故应急设施、物资和器材，定期进行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环境风险。。</p>	<p>企业已制定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备案号 341323-2025-068-L。</p>
9	<p>7.在工程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p>	<p>本项目已建立健全内部环境管理机制，制定了完善的环保规章制度和企业环境管理</p>

	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保护要求；建立健全内部环境管理机制，制定完善的环保规章制度和企业环境管理体系，设立环保标识标牌，规范设置排污口。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开展监测，并及时进行相关信息公开。	体系，已设立环保标识标牌，已规范设置排污口。
10	8.做好与排污许可证申领的衔接，将批准的《报告表》中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清单及其他有关内容，按照排污许可技术规范要求，载入排污许可证。	企业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已完成排污许可证的申领。
11	四、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五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12	五、项目竣工后须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项目正在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13	六、请灵璧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日常监管工作，并将监管过程中出现的重大情况及时上报我局。	企业日常应积极配合相应机关执法监督管理。

3、“三同时”制度及环保投资落实情况

表 4-2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源	环评治理措施	实际治理措施	环评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气	锅炉燃烧废气	锅炉燃烧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2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锅炉燃烧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30	30
	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	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经收集后通过 1 套生物除臭塔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经收集后通过 1 套生物除臭塔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油炸废气	油炸废气经油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油炸废气经油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生产废水 (车间清洗废水、软水制备浓水、锅	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生	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项		

	炉废水、黄豆浸泡废水、黄豆清洗废水、压制废水、豆芽废水、生物除臭塔废水、设备布料清洗废水以及设备清洗废水)	产废水(车间清洗废水、软水制备浓水、锅炉废水、黄豆浸泡废水、黄豆清洗废水、压制废水、豆芽废水、生物除臭塔废水、设备布料清洗废水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统一收集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目生产废水(车间清洗废水、软水制备浓水、锅炉废水、黄豆浸泡废水、黄豆清洗废水、压制废水、豆芽废水、生物除臭塔废水、设备布料清洗废水以及设备清洗废水)统一收集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由槽罐车托运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噪声	生产设备噪声	采取优选低噪声设备、车间内布置、隔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采取优选低噪声设备、车间内布置、隔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固废治理	生产过程	设置1个20m ² 的一般固废仓库	设置1个20m ² 的一般固废仓库		
地下水及风险防范措施		采取分区防渗措施;	采取分区防渗措施;		
合计				30	30

4、环境管理检查

4.1 环境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本项目法人环保负责人,负责环保档案的管理,确保各个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确保各项环保工作的正常开展。

4.2 环保设施建成、运行、维护情况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检查

本项目各类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并同时投入运行,有专人检查项目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负责设备的正常运转和维护工作。目前该项目环保设施能够正常、稳定运行,各岗位操作人员能够严格按规程认真操作。

4.3 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本项目生活垃圾进行妥善分类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包装材料、布袋除尘器收尘、生物质锅炉灰渣、豆渣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卤料、污泥、油烟净化器的废过滤网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油脂、废植物油及废植物油桶交由废油回收单位进行规范化处理。

4.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备案号341323-2025-068-L。

4.5 排污许可证的申领情况

企业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已申领了排污许可证，排污证书编号为91341323MA2UUGLU42001U，排污许可证详见附件。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 2、验收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均通过岗前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 3、废水监测质量控制，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即做到：所有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仪器设备经计量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采样时每个环节设专人负责，各点各项测试时，加测 10%以上平行样，10%以上密码样，并且主要指标加测质控样来控制样品的准确度，均在分析时间控制范围内分析，监测数据按规定进行处理。
- 4、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等要求执行；
- 5、噪声测量仪器为 II 型分析仪器。测量方法及环境气象条件的选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仪器使用前、后均经 A 声级校准器检验，误差确保在 ± 0.5 分贝以内。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A)，若大于 0.5dB(A)测试数据无效。
- 6、监测数据及验收监测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经校核、审核、签发后报出。
- 7、检测分析方法及检测设备。

表 5-1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标准号	分析方法	检出限	
有组织	低浓度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1.0mg/m ³
	二氧化硫	HJ 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3 mg/m ³
	氮氧化物	HJ 693-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3 mg/m ³
	氨	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25mg/m ³
	硫化氢	HJ 1388-2024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0.007mg/m ³
	臭气浓度	HJ 1262-2022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
	油烟	HJ 1077-2019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0.1mg/m ³

			红外分光光度法	
无组织	氨	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1mg/m ³
	硫化氢	国家环保总局 (2003年)第四版 (增补版)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三篇 第一章 十一(二)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0.001mg/m ³
	臭气浓度	HJ 1262-2022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
废水	pH 值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0.5mg/L
废水	悬浮物	GB/T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mg/L
	动植物油	HJ 637-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0.06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备注		/		

表 5-2 检测仪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有效期
便携式风向风速仪	PLC-16025	SDZH-A02053	2026.04.02
空盒气压表	DYM3	SDZH-A02054	2026.04.02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SDZH-A02056	2026.04.03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SDZH-A02062	2026.04.02
		SDZH-A02063	2026.04.02
		SDZH-A02064	2026.04.02
		SDZH-A02065	2026.04.02
真空箱采样器	JF-2022B	SDZH-B02028	/
		SDZH-B02029	
		SDZH-B02030	
		SDZH-B02031	
		SDZH-B02048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烟气测试仪	MK-1001	SDZH-A02221	2026.04.02
全自动烟气采样器	MH3001	SDZH-A02066	2026.04.02
智能高精度综合校准仪	5030	SDZH-A02021	2026.05.08
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CP225D	SDZH-A01021	2026.02.17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JC-AWS9	SDZH-A01025	2026.02.17
嗅辩设备	/	SDZH-B01045	/
PH 计	8601	SDZH-A02072	2026.06.01
酸式滴定管 (棕色)	50ml	SDZH-A01055	2026.06.01
COD 恒温加热器	JC-101	SDZH-B01003	/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生化/霉菌培养箱	SPX-150B	SDZH-A01011	2026.02.17
智能型溶解氧分析仪	JPB-607A	SDZH-A02005	2026.06.01
电热鼓风干燥箱	101-2AB	SDZH-A01012	2026.02.17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FA1604	SDZH-A01020	2026.02.17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SDZH-A01006	2026.02.17
红外分光测油仪	JC-OIL-8	SDZH-A01007	2026.02.17
备注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验收监测内容

依据环评文本及审批意见，结合现场勘查结果，确定验收监测内容。本次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三同时”验收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天数
有组织废气	DA001 锅炉生物质燃烧 废气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NO _x 、二氧化硫	三次/天	两天
	DA002 污水处理站恶臭 废气出口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DA002 油炸工序油烟废 气出口	油烟	五次/天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四次/天	两天
废水	厂区废水总排口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动 植物油	四次/天	两天
噪声	厂界东侧 厂界南侧 厂界西侧 厂界北侧	厂界环境噪声	昼、夜间一 次/天	两天

2、验收监测布点图

本次验收监测点位见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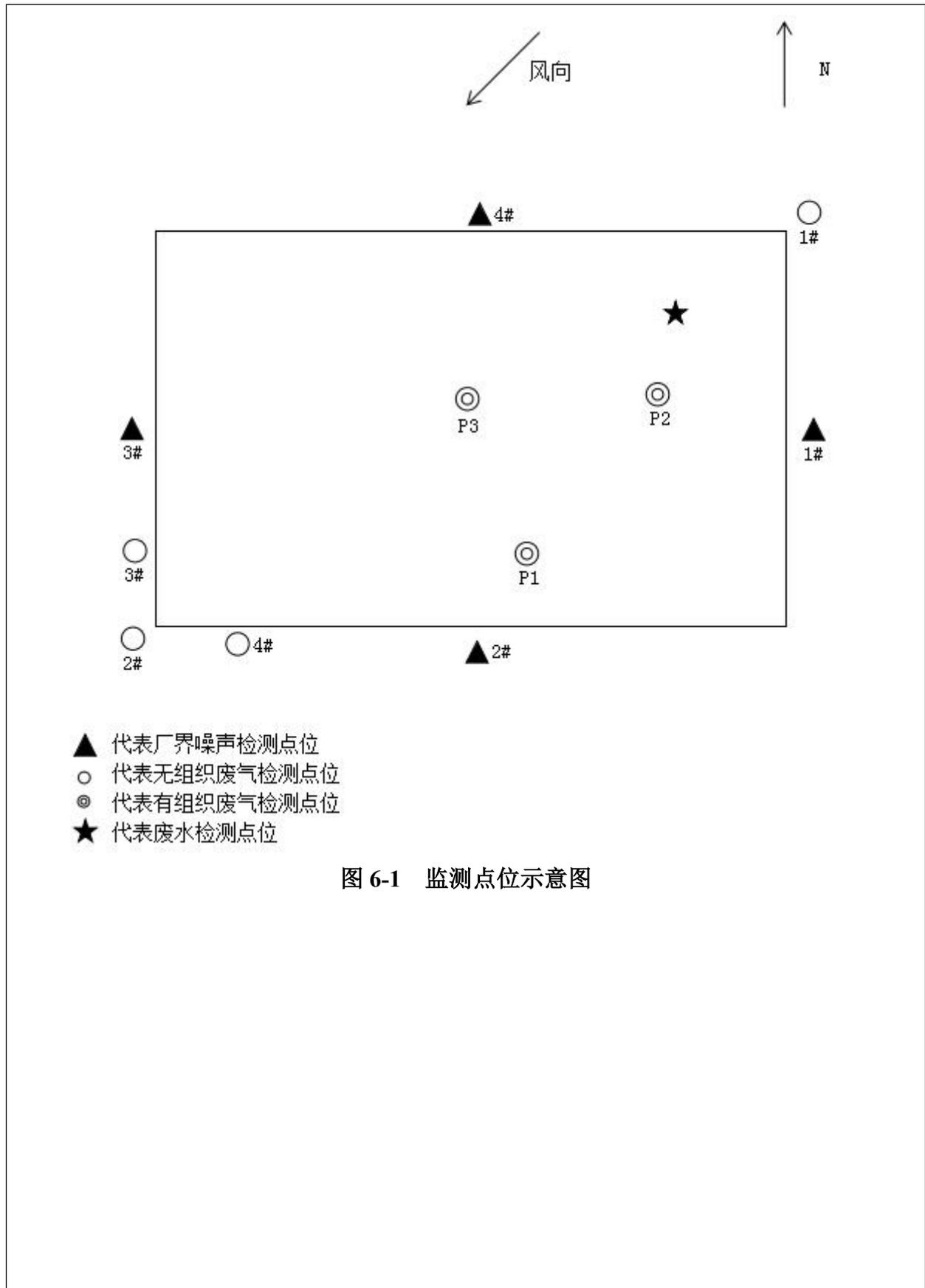


图 6-1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七

一、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于 2025 年 10 月 16-17 日进行。根据有关规定，为保证监测结果能正确反映企业正常生产时污染物实际排放状况，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表7-1 企业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产品名称	设计产能 (t/d)	2025.10.16		2025.10.17		平均生产负荷 (%)
		实际产能 (t/d)	实际负荷 (%)	实际产能 (t/d)	实际负荷 (%)	
豆皮	0.67	0.6	90	0.61	91	90.5
豆腐	0.67	0.6	90	0.6	90	90
豆干	0.67	0.6	90	0.6	90	90
香干	0.67	0.6	90	0.61	91	90.5
素鸡	0.5	0.4	80	0.45	90	85
素牛肉	0.33	0.29	88	0.3	91	89.5
方干	0.33	0.3	91	0.3	91	91
豆泡	0.5	0.45	90	0.44	88	89
豆芽	3.33	3	90	3	90	90

二、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污水处理站排放口				单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5-10-16	pH 值	7.1	7.0	6.9	6.9	无量纲
2025-10-17		7.1	7.1	7.0	7.0	
2025-10-16	化学需氧量	90	82	93	88	mg/L
2025-10-17		84	90	88	93	
2025-10-16	五日生化需氧量	26.4	25.1	26.2	27.4	mg/L
2025-10-17		26.4	27.7	25.7	26.7	
2025-10-16	悬浮物	39	42	45	37	mg/L
2025-10-17		41	44	43	46	
2025-10-16	氨氮	10.4	10.9	11.1	10.8	mg/L
2025-10-17		10.5	10.8	11.2	10.8	
2025-10-16	动植物油	1.51	1.27	1.61	1.17	mg/L
2025-10-17		1.84	1.16	1.68	1.82	
备注	/					

表 7-2 表明：验收监测 2 日内，厂区废水总排口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和姜庄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1) 无组织废气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检测点位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2025-10-16	氨 (mg/m ³)	第一次	ND	0.06	0.07	0.07
		第二次	ND	0.07	0.08	0.08
		第三次	ND	0.08	0.09	0.09
		第四次	ND	0.07	0.07	0.08
2025-10-17		第一次	ND	0.07	0.07	0.07
		第二次	ND	0.08	0.09	0.09
		第三次	ND	0.09	0.09	0.09
		第四次	ND	0.08	0.08	0.07
2025-10-16	硫化氢 (mg/m ³)	第一次	ND	0.007	0.007	0.005
		第二次	ND	0.006	0.005	0.007
		第三次	ND	0.006	0.007	0.006
		第四次	ND	0.007	0.006	0.005
2025-10-17		第一次	ND	0.007	0.006	0.006
		第二次	ND	0.005	0.006	0.007
		第三次	ND	0.006	0.007	0.005
		第四次	ND	0.006	0.005	0.006
2025-10-16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第一次	<10	11	15	12
		第二次	<10	13	13	11
		第三次	<10	14	13	13
		第四次	<10	12	14	15
2025-10-17		第一次	<10	13	12	14
		第二次	<10	15	13	14
		第三次	<10	14	14	12
		第四次	<10	13	15	11
备注		ND: 未检出				

表 7-3 表明：验收监测 2 日内，厂界恶臭气体（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要求。

(2) 有组织废气

表 7-4-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点名称	(P1) 锅炉生物质燃烧排气筒					
采样日期	2025-10-16			2025-10-17		
检测点位	处理设备后（出口）			处理设备后（出口）		
排气筒高度（m）	15			15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含氧量（%）	12.6	12.8	11.9	11.5	11.0	11.7
标干烟气量（Nm ³ /h）	3057	2992	3055	3122	3056	3157

低浓度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8	1.8	1.7	1.9	1.7	1.8
	排放速率 (kg/h)	5.50×10 ⁻³	5.39×10 ⁻³	5.19×10 ⁻³	5.93×10 ⁻³	5.20×10 ⁻³	5.68×10 ⁻³
	折算浓度 (mg/m ³)	2.6	2.6	2.2	2.4	2.0	2.3
二氧化 硫	排放浓度 (mg/m ³)	12	11	12	12	11	15
	排放速率 (kg/h)	3.67×10 ⁻²	3.29×10 ⁻²	3.67×10 ⁻²	3.75×10 ⁻²	3.36×10 ⁻²	4.74×10 ⁻²
	折算浓度 (mg/m ³)	17	16	16	15	13	19
氮氧化 物	排放浓度 (mg/m ³)	57	61	54	58	53	56
	排放速率 (kg/h)	0.174	0.183	0.165	0.181	0.162	0.177
	折算浓度 (mg/m ³)	81	89	71	73	64	72
检测点名称		(P2)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					
采样日期		2025-10-16			2025-10-17		
检测点位		处理设备后 (出口)			处理设备后 (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干烟气量 (Nm ³ /h)		4101	4117	4063	4145	4112	4153
氨	排放浓度 (mg/m ³)	0.67	0.74	0.65	0.71	0.65	0.74
	排放速率 (kg/h)	2.75×10 ⁻³	3.05×10 ⁻³	2.64×10 ⁻³	2.94×10 ⁻³	2.67×10 ⁻³	3.07×10 ⁻³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283	0.266	0.247	0.252	0.235	0.277
	排放速率 (kg/h)	1.16×10 ⁻³	1.10×10 ⁻³	1.00×10 ⁻³	1.04×10 ⁻³	9.66×10 ⁻⁴	1.15×10 ⁻³
备注		ND: 未检出					

表 7-4-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点名称		(P2)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					
采样日期		2025-10-16			2025-10-17		
检测点位		处理设备后 (出口)			处理设备后 (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干烟气量 (Nm ³ /h)		4101	4093	4171	4145	4100	4154
臭气浓度 (无量纲)		549	478	478	478	549	478
备注		/					

表 7-4-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排气罩灶面 总投影面积 (m ²)		2.5	基准灶头数量 (个)		2.3	规模	小型	
检测点名称		(P3) 油炸工序排气筒						
检测点位		油烟净化器后 (出口)						
采样时间		2025-10-16						
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	
标干烟气量 (Nm ³ /h)		2085	2117	2130	2116	2098	2109	
油烟	排放浓度 (mg/m ³)	0.7	0.6	0.8	0.5	0.6	0.6	
	排放速率 (kg/h)	1.46×10 ⁻³	1.27×10 ⁻³	1.70×10 ⁻³	1.06×10 ⁻³	1.26×10 ⁻³	1.35×10 ⁻³	
排气罩灶面 总投影面积 (m ²)		2.5	基准灶头数量 (个)		2.3	规模	小型	
检测点名称		(P3) 油炸工序排气筒						
检测点位		油烟净化器后 (出口)						
采样时间		2025-10-17						
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	
标干烟气量 (Nm ³ /h)		2102	2113	2097	2083	2125	2104	
油烟	排放浓度 (mg/m ³)	0.5	0.6	0.7	0.5	0.6	0.6	
	排放速率 (kg/h)	1.05×10 ⁻³	1.27×10 ⁻³	1.47×10 ⁻³	1.04×10 ⁻³	1.28×10 ⁻³	1.22×10 ⁻³	
备注		/						

表 7-4-1~7-4-3 表明：验收监测 2 日内，厂区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NO_x、SO₂ 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标准限值；厂区排气筒 DA002 有组织排放的恶臭气体（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排放标准限值；厂区排气筒 DA003 有组织排放的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的小型饮食单位标准。

3、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检测日期		2025-10-16		
气象条件	昼间	无雨雪、无雷电天气	风速 (m/s)	2.5
	夜间	无雨雪、无雷电天气	风速 (m/s)	2.5

检测点位		厂界东 1#	厂界南 2#	厂界西 3#	厂界北 4#
检测结果 L _{Aeq} [dB (A)]	昼间	53	52	50	51
	夜间	43	43	42	43
仪器校准 [dB (A)]		声校准器 AWA6022A SDZH-A02058			
		测前校准	94.0	测后校准	94.0
检测日期		2025-10-17			
气象条件	昼间	无雨雪、无雷电天气		风速 (m/s)	2.4
	夜间	无雨雪、无雷电天气		风速 (m/s)	2.3
检测点位		厂界东 1#	厂界南 2#	厂界西 3#	厂界北 4#
检测结果 L _{Aeq} [dB (A)]	昼间	53	52	50	49
	夜间	43	44	42	41
仪器校准 [dB (A)]		声校准器 AWA6022A SDZH-A02058			
		测前校准	94.0	测后校准	94.0
备注		/			

表7-5 表明：验收监测 2 日内，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三、总量控制

本项目产生的污水排入姜庄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排放指标在污水处理厂内部平衡，企业不再另行申请；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0.0045t/a、SO₂：0.0885t/a、NO_x：0.184t/a。

建设单位锅炉实际年运行时间为 600h，参照验收监测报告数据（取平均值），则本次验收核算如下：

颗粒物：0.0033t/a、SO₂：0.0225t/a、NO_x：0.104t/a，满足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山东中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6-17 日对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监测期间对企业的生产负荷进行现场核查，核查结果满足环保验收监测对生产工况的要求，企业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工况基本稳定。通过对该项目废气、废水、厂界噪声监测得出结论如下：

1、废水监测结论

表 7-2 表明：验收监测 2 日内，厂区废水总排口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和娄庄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监测结论

(1) 无组织废气

表 7-3 表明：验收监测 2 日内，厂界恶臭气体（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要求。

(2) 有组织废气

表 7-4-1~7-4-3 表明：验收监测 2 日内，厂区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NO_x、SO₂ 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标准限值；厂区排气筒 DA002 有组织排放的恶臭气体（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排放标准限值；厂区排气筒 DA003 有组织排放的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的小型饮食单位标准。

3、噪声监测结论

表 7-5 表明：验收监测 2 日内，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进行妥善分类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包装材料、布袋除尘器收尘、生物质锅炉灰渣、豆渣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卤料、污泥、油烟净化器的废过滤网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油脂、废植物油及废植物油桶交由废油回收单位进行规范化处理。

5、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产生的污水排入娄庄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排放指标在污水处理厂内部平衡，企业不再另行申请；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0.0045t/a、SO₂：0.0885t/a、NO_x：0.184t/a。

建设单位锅炉实际年运行时间为600h，参照验收监测报告数据（取平均值），则本次验收核算如下：

颗粒物：0.0033t/a、SO₂：0.0225t/a、NO_x：0.104t/a，满足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6、建议

（1）做好日常环保管理工作，加强厂区的环保建设和监督管理职能，提高工作人员的理论及操作水平、岗位培训，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2）建议企业按照《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相关要求规范设置锅炉废气排气筒。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

填表人：周德云

项目经办人：周德云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娄庄镇娄北村村委会					
	行业类别	C1392 豆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改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 117.39315 N: 33.62015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00t 豆腐、200t 豆干、200t 香干、150t 素鸡、100t 素牛肉、100t 方干、150t 豆泡、1000t 豆芽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00t 豆腐、200t 豆干、200t 香干、150t 素鸡、100t 素牛肉、100t 方干、150t 豆泡、1000t 豆芽		环评单位	安徽沅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机关	宿州市灵璧县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灵环建【2024】1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8		竣工日期		2025.8		排污登记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323MA2UUGLU42001U				
	验收单位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中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工况稳定				
	投资总概算(万元)	1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所占比例(%)	2				
	实际总投资(万元)	1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		所占比例(%)	2				
	废水治理(万元)	11	废气治理(万元)	15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它(万元)	2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Nm ³ /h)		/		年平均工作日(天/a)	300					
运营单位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1323MA2UUGLU42		验收时间	2025 年 10 月 16 日~10 月 17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颗粒物	—	1.9	30	—	—	0.0033	0.0045	—	0.0033	0.0045	—	+0.0033
	非甲烷总烃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总平面布置图
- 3、本项目环评审批意见
- 4、生产日报表
- 5、声明函
- 6、原辅材料一览表
- 7、生产设备一览表
- 8、检测报告
- 9、污水转运协议
- 10、非重大变动论证专家意见
- 11、排污许可证
- 12、专家意见

附件 2: 总平面布置图



附件 3：本项目环评审批意见

宿州市灵璧县生态环境分局文件

灵环建[2024]13 号

关于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该项目环评报告结论和专家审查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评价结论。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在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娄庄镇娄北村拟投资 1500 万元进行改建，在原厂址新增用地面积约 3.6 亩，改建后用地面积总计约 4750m²，新建 1 座标准化厂房，购置千张机、豆腐流水线、豆干流水线、打包机等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可年产 200t 豆皮、200t 豆腐、200t 豆干、200t 香干、150t 素鸡、100t 素牛肉、100t 方干、150t 豆泡、1000t 豆芽的生产能力。项目已经灵璧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予以备案（项

目代码：2312-341323-04-04-386056)。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中所列工程性质、规模、内容、地点、采取的工艺和污染防治措施等进行建设。

二、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相关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三、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应重点落实以下要求：

1. 强化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优化施工工艺，严格控制施工机械和车辆运输扬尘及噪声等环境影响，要加强施工期场地、物料的管理，落实扬尘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控制不利环境影响，防止施工造成环境污染或生态破坏。

2.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气治理措施，加强废气收集和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达标排放。生物质燃烧废气收集后依托现有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25m高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各单元池进行加盖通过管道收集产生的废气后，经生物除臭塔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煮制废气、卤制废气通过排气扇采取通风换气的方式无组织排放；油炸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废气由烟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烟道排放项目。各项废气处理设施的处理效率不得低于《报告表》中所列要求。

3. 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的日常运维及管理工作，项目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混凝沉淀+A/O工艺）处理后，用污水

泵车定期抽送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污水泵车抽送至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废水排入娄庄镇污水处理厂前执行娄庄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切实做好厂区防渗，防止地下水及土壤污染。

4. 项目运行产生的固体废物应按《报告表》要求落实分类收集、储存、运输及处置措施，固废暂存场所应按规范建设，设置防雨、防渗、防晒、防流失等措施，避免产生二次污染。生活垃圾妥善分类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包装材料、布袋除尘器收尘、生物质锅炉灰渣、豆渣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卤料、污泥、油烟净化器的废过滤网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油脂、废植物油及废植物油桶交由废油回收单位进行规范化处理。

5.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减震、绿化吸声及加强管理等处理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6.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全面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配备事故应急设施、物资和器材，定期进行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环境风险。

7. 在工程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保护要求；建立健全内部环境管理机制，制定完善的环保规章

制度和企业环境管理体系，设立环保标识标牌，规范设置排污口。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开展监测，并及时进行相关信息公开。

8. 做好与排污许可证申领的衔接，将批准的《报告表》中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清单及其他有关内容，按照排污许可技术规范要求，载入排污许可证。

四、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五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项目竣工后须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六、请灵璧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日常监管工作，并将监管过程中出现的重大情况及时上报我局。



抄：灵璧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安徽运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市灵璧县生态环境分局办公室 2024年5月16日印发

附件 4：生产日报表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
生产日报表

产品名称	设计产能 (t/d)	2025.10.16		2025.10.17		平均生产负荷 (%)
		实际产能 (t/d)	实际负荷 (%)	实际产能 (t/d)	实际负荷 (%)	
豆皮	0.67	0.6	90	0.61	91	90.5
豆腐	0.67	0.6	90	0.6	90	90
豆干	0.67	0.6	90	0.6	90	90
香干	0.67	0.6	90	0.61	91	90.5
素鸡	0.5	0.4	80	0.45	90	85
素牛肉	0.33	0.29	88	0.3	91	89.5
方干	0.33	0.3	91	0.3	91	91
豆泡	0.5	0.45	90	0.44	88	89
豆芽	3.33	3	90	3	90	90



附件 5：声明函

声明函

按照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我单位已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我单位对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作出如下声明：

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的全部内容经我方核实确认，全部材料真实、完整、准确，符合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监测单位验收监测期间全程由我方技术人员陪同，监测报告中点位及频次等内容与实际工作一致；我方积极配合验收单位开展验收现场核查和技术审查工作。

如因我单位弄虚作假、隐瞒事实，或者不配合验收工作，我单位将承担一切后果，并接受相应法律责任追究。

特此声明！



附件 6：原辅材料一览表

本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如下：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环评设计全厂用量	实际全厂用量	备注
1	黄豆	1200t/a	1200t/a	其中 100t 用于做豆芽
2	石膏粉	9t/a	9t/a	/
3	消泡剂	7.5t/a	7.5t/a	/
4	食用碱	3t/a	3t/a	兑水用作清洗设备布料
5	食用盐	2t/a	2t/a	/
6	卤料	1t/a	1t/a	卤制香干、方干，主要包括大料、八角、桂皮、香叶等调料
7	制冷剂	36 支/a	36 支/a	/
8	食用油	20t/a	20t/a	/
9	生物质燃料	170t/a	170t/a	/
10	植物油	0.3t/a	0.3t/a	原料库



附件 7：生产设备一览表

本项目设备清单见下表：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规格型号	环评设计设备数量（台）	实际设备数量（台）
1	泡豆池	1200mm*1200mm	20	20
2	原浆系统	/	8	8
3	煮浆桶	1000mm*1000mm	20	20
4	压榨机	400mm*900mm	10	10
5	全自动干张机	2.2kw	10	10
6	生浆池	1000mm*1000mm	10	10
7	剥皮机	400mm*900mm	10	10
8	磨浆机	5.5kw	10	10
9	拌渣机	1200mm*800mm	10	10
10	挂杆机	/	10	10
11	点脑桶	800mm*600mm	10	10
12	全自动豆芽机	/	4	4
13	切丝机	/	5	5
14	定型机	/	4	4
15	素鸡机	/	6	6
16	打包机	/	6	6
17	豆腐流水线	/	2	2
18	豆干流水线	/	4	4
19	电油炸锅	/	1	1
20	生物质锅炉（一备一用）	1t/h	2	0
21	生物质锅炉（一备一用）	2.5t/h	0	2
22	槽罐车	20t	1	1



附件 8：检测报告

新核发排水许可证后，才能允许其转运娄庄污水管网。否则，甲方有权采取应急措施，同时报排水管理机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赔偿。

5、乙方转运的污水水质超过接纳标准但不全对污水处理设施造成损害的，可与污水处理运行单位经过协商签订协议，明确接纳标准、增缴一定的相关费用。并经市排水管理机构同意后方可向娄庄污水处理厂转运排水。

6、甲方接受接管委托后，必须保障乙方污水得到可靠处理。

7、甲方因污水处理设施检修、实施应急时，应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调度乙方的排水量等事宜，乙方应积极配合，无条件服从。

第四条 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1、本协议任一条款如与国家或地方新出台法律、法规有矛盾则双方应根据新规定变更有关条款或重新订立协议。

2、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发生兼并、合并、分立、搬迁、破产等行为，则协议解除。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乙方直接向娄庄污水处理厂转运水、未经预处理设施处理的超标污水或擅自转运其他单位污水，对污水处理设施运行造成影响的，甲方有权采取应急措施，同时报排水管理机构依法处置。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赔偿，赔偿金额按造成的危害及社会影响确定。

2、乙方因严重超标、超量转运或泄漏有毒有害物质，对甲方污水处理设施运行造成严重损害或对社会环境造成污染危害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采取应急措施，同时报排水管理机构依法处置，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赔偿，赔偿金额按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免责条款

因不可抗力因素引起事故或污水处理设施改建、扩建、发生故障，双方应协商做好善后工作。

第七条 协议成立与终止

1、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协议到期前一个月甲乙双方根据当时的情况续订协议。

2、甲乙双方签订新协议、期满或解除条件成立，本协议终止。

第八条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地址：

日期：2023年4月25日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地址：

日期：2023年4月25日



附件 10：非重大变动论证专家意见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
非重大变动论证报告技术咨询意见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8 日组织召开了《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非重大变动论证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技术咨询会,邀请 2 名专家组成专家组对报告进行评审。专家组在看完安徽景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变动情况编制的报告后,经认真评议,形成技术咨询意见如下。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取得宿州市灵璧县生态环境分局对该项目作出的批复(灵环建(2024)13 号)。

建设项目在环境影响报告表获批后,在建设过程中发现,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4 年施行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规定:每小时 2 蒸吨及以下生物质锅炉属于淘汰类;因此,为响应国家文件要求,将原有 2 台 0.5t/h 的锅炉拆除,1 台 1t/h 生物质锅炉停止布设,调整为 2 台 2.5t/h 生物质锅炉(一备一用)。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结论基本可信。报告在后续修改完善时需注意以下问题:

一、明确变动的原因和必要性。完善变动前后生产工艺、原辅材料、生产设备、产品产能等分析。

二、根据现行环境管理要求,加强环境管理。

专家签字:

2025 年 6 月 28 日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
 非重大变动论证报告技术咨询工作组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位/职称	联系号码
周德云	豆果果食品	厂长	19965758887
袁伟	安徽立常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607899310
张明	环境科技	总监	18756007162
王心	中农集团	高工	15955115089
尹波	宿州学院环保	讲师	1329142116
王彬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	员工	13395575873

附件 11：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41323MA2UUGLU42001U

单位名称：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娄庄镇娄北村88

法定代表人：周德云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娄庄镇娄北村88号

行业类别：豆制品制造，锅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323MA2UUGLU42

有效期限：自2023年05月05日至2028年05月04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宿州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3年05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附件 12：专家意见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

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评审意见

2025 年 10 月 29 日，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深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豆果果食品有限公司（验收报告表编制单位、建设单位）等与会代表及专家共 5 人（名单附后）踏勘了项目现场，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介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验收监测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后，形成如下技术评审意见：

一、建议和要求

(1) 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核实项目验收范围，核实项目基本情况及生产设备、原辅材料、工艺、产能、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的相符性，对照生态环境部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的要求，核实项目是否存在重大变动。

(2) 建议企业按照《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相关要求规范设置锅炉废气排气筒。

(3) 规范相关附图、附件。

二、结论

专家组根据现场核实情况，结合验收监测报告表及相关资料分析，认为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基本执行了“三同时”要求，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专家组：



2025 年 10 月 29 日